跟從耶穌

馬可福音 8:31-38 周鴻鐘牧師

今天要與大家分享的是「跟從耶穌」。有一次耶穌對群眾和門徒說:「如果有人要跟從我,就得捨棄自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可 8:34-37)

希臘人很喜歡談論蘇格拉底(希臘哲學家 Socrates 469-399BC)和謝挪芬相遇的故事。一次,蘇格拉底在路上遇見謝挪芬(Xenophon),用手中的杖擋住他的去路,問:「你知道在什麼地方可以買到 OO 東西嗎?」「知道。」又問:「這些東西在什麼地方製造?」謝挪芬一告訴他之後,蘇格拉底再問:「那麼你知道蛇地方可以製造高尚有人品的人?」「不知道。」蘇格拉底就告訴他:「那麼你來跟從我吧!」

今天主耶穌也呼召我們:「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我,要得到永恆的生命。」 (可 8:34-35)主耶穌告訴我們,跟從祂,我們要得到永恆的生命。 也就是我們信耶穌,跟從耶穌,上帝要用祂永恆的生命取代我們肉體短暫的生命,所以約翰福音 3:16 說:「上帝那麼愛世人,甚至賜下祂的獨子,要使所有信祂的人不致滅亡,反得永恆的生命。」

因此,耶穌安慰我們,祂說:「你們心裡不要愁煩,要信上帝,也要信我在我父親家裡有許多地方,我去為你們預備地方。…要再回來,接你們到我那裡去,我要使你們跟我同在一個地方。」(約翰福音 14:1-3)

然而,這、永恆的生命",也是我們在現世肉體生活得著豐盛有價值的生命。

對台灣教會貢獻很偉大的巴克禮博士(The Rev. Thomas Barclay, D D 1849-1935)。他是一位偉大的科學家,他的芳名登載於大英百科全書。

他一生奉獻"跟隨耶穌",志願當宣揚福音的宣教師。1875年,26歲時來台,1935年於台南逝世,享年87歲,其中有60年歲月奉獻給台灣,如今在台南有「巴克禮紀念公園」他創設台南神學院,是台灣第一所高等學府。設立書房引進全台第一台印刷機並發行全台第一份報紙—教會公報,翻譯新舊約聖經,由上海商務印書館印行。編著華英辭典1923年出版:他到處傳道,並且遠至澎湖及台灣東部。

史懷哲(Albert Schweitzer 1875-1965 法國神學家、醫學家、哲學家、音樂家)留有長長鬍鬚、白白頭髮。和愛因斯坦(Albert Einstein 1879-1955 猶太歸化美國的物理學家),兩人長得相像。

有一次在一列歐洲的火車上,一位旅客對史懷哲說:「可否請你簽個名,愛因斯坦先生?」(史懷哲和愛因斯坦年齡只差四歲,而名字都要亞伯特)

史懷哲覺得如果糾正他的錯誤,會使對方難堪,所以馬上摸出筆後,很快地寫道:「亞伯特·愛因斯坦,由他的朋友亞伯特·史懷哲代簽。」

我們可能會認錯人,但我們可不能拜錯神、信錯神。創造宇宙萬物的真神,主耶穌要我們自己認識祂、跟從祂。我們要如何「跟從耶穌」?

1. 跟從耶穌要「捨棄自己」

耶穌說:「如果有人要跟從我,就得捨己。」(可 8:34a)

「捨棄自己」台語聖經是"看無自己"。也就是必須放棄世間自私自利的價值標準,遵行主的旨意,捨己為人。「捨棄自己」就是一種無我的精神。

五千年歷史的後晉帝劉昫的《唐書》:唐明皇(唐玄宗)李隆基是一位風流的皇帝,但剛開始卻也是一位英明的皇帝,在他當政初期是很英明的,先後任用姚崇和宋璟為宰相,天下大定,宇內昇平,人民安居樂業,一般稱為「開元之治」。

此外,他敬重言官,善納忠告,任用張九齡和韓休等為**、**黃門侍郎"。皇帝稍有不當,他們便上書切諫,使李隆基左右為難,最後只好選擇向善。一天對鏡自照嘆著氣說:「我近來瘦多了。」

內監馬上進言:「都是韓休那個老傢伙,處處干涉皇上自由,不能痛痛快快享樂,叫他滾蛋算了。」

「沒關係,朕雖瘦,天下老百姓一定會肥。」可惜,後來的唐明皇因迷戀楊貴妃,而身敗名裂。

基督徒要跟從耶穌,耶穌勉勵我們要捨棄自己,看無自己,無我的精神。

清帝國李汝珍《鏡花緣》書中說虎豹從來不敢吃人,並且極怕人,通常總以禽獸為糧,往往吃人者,必是此人近於禽獸,當其遇時,虎豹並不知他是人,只當他是禽獸,所以吃他。此種人必是「人面獸心」(鏡花緣第十回) 另有一故事:天使命令老虎不可吃基督徒。一天老虎吃了一位基督徒,天使責問牠,老虎說:「我是從腳吃起,並沒有基督徒味道,所以他的嘴吧我沒吃留下來了。」

台灣痲瘋病之父戴仁壽博士(白話字:Tè Jîn-siū;英語:George Gushue-Taylor,1883年12月6日—1954年4月23日)和妻子美拉女士(Margery Miller Taylor, 1882-1953),當他們決定要來台灣當醫療傳道的宣教士時,美拉女士告訴丈夫,當醫療傳道的宣教士,她沒有時間照顧小孩,而決定把子宮拿掉。她夫婦二人一生一世把生命奉獻給台灣,奉獻給耶穌,沒有後代。

基督徒必須體認,必須知道,當我們決定要跟隨主時,就要上帝第一,別人第二,我是第三。

2. 跟從耶穌要「背負十字架」

主耶穌從來沒有用平安、安逸、豐裕的生活作誘餌,叫人來跟從祂。祂向我們挑戰,告訴我們,若要跟從祂,是吃苦的,是要"背負十字架",也就是要有耐苦精神。

耶穌沒有答應給人一個舒適的生活,但祂應許人可以成就大事。所以祂賜給人的,不是一個平靜的生活,而是榮耀的人生。

背十字架跟從耶穌就是一種犧牲服務的生活,是藉著服事人而服事上帝,所以 要有耐苦的精神。

在彰化基督教醫院體系的二林基督教醫院,建有謝緯牧師(醫師)紀念館,謝緯牧師是一位愛上帝愛人,藉著愛人來愛上帝,受人敬愛的牧師(醫師)。1992年(祂死後第22年)全國第二屆醫療奉獻評審委員會感佩謝緯牧師一生犧牲奉獻醫療工作,深入山地及偏遠農村,甚至獻出寶貴生命,特追贈「醫療奉獻特別獎」。

謝緯牧師先在台南神學院受神學訓練。後來前往日本學醫,1946年學成歸台服務,之後又到美國研究外科三年。學成後,美國醫院留他在該醫院服務,但他告訴該醫院院長,說:「我是準備學成後,返國為自己同胞服務,而不是要在這裡享福。」

謝緯牧師擔任南投教會牧師,主持南投大同醫院,埔里基督教結核療養院,台南北門嶼烏腳病醫院,二林基督教醫院及彰基義診。他的生命就像陀螺一樣一直旋轉忙碌照顧人、幫助人。

1967年1月8日(冬天夜晚)他的日記這樣寫著:昨天晚上被叫起來三次,像這種很冷晚上被叫起來二、三次時在對身體很累。但是我還是要這麼做,這是關於人貴重的生命,若是自己懶惰,使應該可以救的患者讓他沒有時間可以救時,我就覺得對不起患者。雖然很累,但也是要起來。若不這樣做,我對我的良心過不去。另一方面想到自己的健康和年齡,這種狀況不知道可以持續多久。

1970年6月17日,他在埔里義診後,中午回到南投,吃過午飯又馬上趕往二 林基督教醫院。他的夫人憐惜說:「天氣這麼熱,何不休息一下再走?」

謝緯牧師說:「沒關係,我早一分鐘到,患者就減少一分的痛苦。」這句話成為 他最後的遺言,因為當他趕往二林途中,開車行徑名間與二水途中發生車禍而 身亡,享年54歲。

所以要跟隨耶穌,有時火爐旁的舒適,冷氣機旁的清涼,電視機前的樂趣...。 這些可能要為禮拜上帝或探訪憂傷的心靈而犧牲。有時也許要為更多的與人分享,我們必須犧牲某些可以享受的東西,基督徒的生命是犧牲服務的生活,所以要艱苦精神。

3. 耶穌說:「那想救自己生命的,反而喪失生命,那為我和福音喪失生命的, 反要得到生命。」

我們跟從耶穌,不是問:「我能的到多少?」而是「我能付出什麼?付出多少?」不是「怎麼做安全?」而是「怎麼做才對?」不是「最少能做多少?」而是「最多可以做多少?」

耶穌勉勵我們,祂說:「那想救自己生命的,反要喪失生命,那位我和福音喪失生命的,反要得到生命,一個人就是贏得了全世界,卻賠上自己生命,有什麼益處呢?沒有!他能夠拿什麼來換回自己的生命呢?」(可 8:35-37)

有一個晚上,正當美國百老匯大歌星瑪莉·馬丁(Mary Martin)要在南太平洋劇場上台之前,有人遞給她一張便條,是即將臨終的奧斯卡·漢姆斯迪恩(Oscar Hamerstein)請人送來的,上面寫著,說:「親愛的瑪莉,除非妳敲動它,一個鈴

子還不算鈴子。若不是唱出來,一首歌還不算歌。同樣,妳心中的愛,不是要留在那兒,除非付出去,愛仍然不算為愛。」

那晚,她演唱後,許多人衝到後台,大聲喊說:「瑪莉,今晚妳在台上發生了什麼事?我們從來沒有看見過妳那樣演唱法。」

瑪莉泛了滿眶的眼淚,然後讀了奧斯卡的便條,接著說道:「今晚我把愛付出去了。」

「心裡的愛如不付之行動,仍然不算是愛。」只是一種想法,一種意念。跟從 主耶穌,要把**"**愛"付出去。生活中要不斷意識到上帝的要求與別人的需要。

跟從耶穌,我們的生命是付出,不是保留。